

名师与高徒

◆管继平



许仅仅是偶然间的一言半语，却能有醍醐灌顶式的开悟和点醒，那么，由“高徒”而再成“名师”，也是迟早的事。

不过，艺术上的传承，最怕的是徒弟“复制”老师，一旦如此，难以脱身。印家陆康先生说，说他年轻时，就常听老师说陈巨来再三叮嘱：你们几位弟子千万不要学我，学我的话死路一条。弟子们起初也不懂其意，后逐渐明白，陈巨来老师已将朱文印章刻到极致，无人超越，学生再学也是步其后尘，很难有出头之日。同样，海派书法大师沈尹默，但凡跟着沈老学书的弟子，亦步亦趋，则会完全被老师“套住”或“全覆盖”，好比悟空进入如来的手掌，再也跳不出来。这种师徒的状态模式，基本可称

为“名师盖高徒”。

所以，竞技体育上的师徒不怕重复，只需“更高、更快、更强”就行。而文艺类的师徒则一定要蹊径独出，穿老师的“鞋”走自己的“路”，学会“差异化”生存。民国时期的清华才子潘光旦，读书万卷，学贯中西。他在清华求学时曾写了一篇论文《冯小青考》，就是写那位“挑灯闲看牡丹亭”的明代才女。老师梁启超读后大为惊叹，在批语中赞道：“以吾弟头脑之莹澈，可以为科学家。以吾弟情绪之深刻，可以为文学家。望将趣味集中，务成就其一，勿如鄙人之泛滥无归耳。”结果潘光旦不负所望，另辟蹊径，成了一位既有科学思想又具文学才华的社会学大家。



怀念姐姐

◆王胜

姐姐去世了，90岁。活到90岁的普通人不多。我想，只有善良的五福之人才能享有这样的天年。

姐姐是我伯父的女儿。她经受了无数的苦难。先是少年丧母，那是1939年，家里活不下去了，伯父只好到口外谋生，颠沛流离几年后返乡时，伯母已成一堆坟头。那年，姐姐才11岁。

当她还是一个孩童时，一个更小的婴孩出生了。那个婴孩就是我，一个出生三天就没了母亲的飘摇的生命。奶奶、爷爷已年过花甲，还得担起抚养我们的责任。姐姐的背是我最早的摇篮，把我从奶妈家到我家背来背去。

我长大了一点，很是淘气，可姐姐从来都是好言好语，很有耐心，从来不生我的气。她还把我的顽劣当作故事记下，时不时逗我开心。在那些困苦的日子里，姐姐是那样乐观，她唱着“涯畔上开花”，讲在八路军训练班的趣事，日子好像就没那么苦了。

后来，姐姐出嫁了，和姐夫在贫寒的日子里相依为命。姐夫夫人也很好，当我这个少无所依的小弟到他家时，即使喝糊糊他也先让我喝饱。每次我在学校生病，总是去姐姐家调养。

春天，姐姐为我掏掉旧棉花将棉衣做成夹衣，冬天再把棉花放进去做成棉衣。一个没娘的孩子，虽然没有好的生活条件，可是被姐姐打理得跟有妈的孩子一样。

我没见过母亲，姐姐就是我的娘！我长大了，姐姐开始为她一穷二白的弟弟到处物色对象。后来，当我领着女朋友回家认门时，去的也是姐姐家。我的婚房也是姐姐和姐夫帮助收拾的。

再后来我参加工作，挣上钱了，姐姐和姐夫却对我提过任何要求。每次去看她，她总是叮嘱我好好工作、好好过日子、对媳妇好点、可不能动公款……我管了一辈子公家的钱，从来没有贪腐过，与姐姐的千叮咛万嘱咐不无关系。

论血缘，我和姐姐并非一母同胞，但我不知道，世上还有没有比我们更情意深厚的姐弟。当大家唱起“世上只有妈妈好”的时候，我记不得母亲，但会想到帮助过我成长的每一位亲人，特别是我的姐姐。

姐姐，再也见不到你了，我们只能在梦中相见，我想你啊。

工作如蚁 生活如蝶

◆汪洁

生活的自然里，工作的空间中，经常会欣喜地发现阳光的墙角边，绿荫的植被下，甚至是混凝土结构的楼道里，那些微不足道的小不点。譬如一只只、一群群穿行忙碌的蚂蚁，譬如成双成对，三五成群纷飞舞绕的蝴蝶。

西典云：“察看蚂蚁的行动，可得到智慧。”它们瘦小的身影时时忙碌，活跃勤劳；它们手挽着手，眼睛望着眼睛，触须对着触须，分工合作，搬运食物，建造蚁穴，抚养后代，井然有序。渺小的蚁儿默默行进，分明提醒着庞大的人类脚踏实地工作，适应环境，学会生存。

杜甫诗云“穿花蛱蝶深深见”，看，美丽的蝴蝶在飞舞，扑打着美丽动人的翅膀，聚

集于潮湿的山峡溪边，穿梭于缤纷花丛之中。它们乘着微风，面对未知的世界，用短暂的生命，勇敢地去冒险，触碰无限的梦想。可爱的蝶儿纷飞无息，时时鼓舞着人们永不放弃生活。

美国著名摄影记者罗伯特·卡帕说：“像蚂蚁一样工作，像蝴蝶一样生活。”听起来很理想。勤奋工作如蚂蚁是现实，灿烂生活似蝴蝶也许永远是梦想。那就调整心态吧，在梦想与现实之间找到平衡。既要保持对梦想的追求和热情，也要敢于面对现实的挑战和困难。有效地工作，乐观积极地享受生活。这是协调工作与生活关系比较完美的状态。



童年牛事

◆施崇伟

近日回乡，田园还在，修了马路能通达田间地头；鱼塘还在，成了新建楼房小区里的水体景观。牛呢？以前天天都能摸摸它的角、骑骑它的背的那头老牛呢？

乡亲们说，现在哪还喂牛哟，都机械化了。时代在进步，我却固执地回望。望向农田已成院坝、套牛的树下停放着几辆汽车的村头，仿佛回到了我的童年，与牛相伴的悠悠往事，浮现眼前。

20世纪70年代，生产队养有五六十头牛，都是用于耕地的水牛。不出工时，由村里一个叫“干人”的负责放养。我是他的跟屁虫，其实只为了能与牛相伴。

骑在牛背上玩，是童年的极大乐事。“干人”抱起我，我则顺着牛脖子爬上牛背，回转身，手上拽紧牛鼻绳，双脚拍打牛肚子，老牛便默契地甩开蹄子，迈开步子，载我走向田间、院坝。看着老牛的尾巴有节奏地摇摆，听着蹄声哒哒作响，一会儿扭身摸摸那弯月似的牛角，一会儿又摸摸老牛柔顺的毛发，那副得意样，只有纯净的童心才懂得。

与牛为伴的另一件乐事，是割牛草。每天早起上学或下午放学后，我常背着背篓去割牛草，然后送到生产队的牛栏房。

上坡割草前，先得把刀磨快。头天晚上，月光映着月牙状的磨刀石，一屁股坐下，拿起

割草刀，往磨刀石上浇一点水，伴着“嚯嚯”响起的节奏，来来回回。看着刀刃渐渐亮起来，用手指肚刮刮刀刃，直到刀能断发之程度，才算大功告成。

早起的鸟儿有虫吃，早起的牛童有草割。割牛草，比的是谁起得早。只有早起，才能获得就近的草资源。起晚了，近的山坡就被割光了。迟来的，就只有往更远处找领地。有时，甚至要到几里外的大山深处，才能找到一片青绿。起早，还有一个好处，晨间的草很鲜嫩，能讨牛儿的欢心。更重要是，早上割的草，挂着露珠，湿漉漉的。割了之后送到牛栏房，一过秤，总比晚送的，一背篓要多出好几斤。

找到了草源，还得学会占领地盘。不然来了竞争者，会和你争夺有限的资源。发现一片青绿后，你得马上在草地上割出一圈“外圈”，就像在一座无人岛上插上第一面旗帜，这才算是划归自己的领地了，这个时候，才可以稍稍歇歇口气。而后的牛草娃，也懂得先来后到的规矩，见草地被圈起，也只能另寻他处。

割牛草的乐趣，除了可以和牛儿玩，还可以晒着青草味的阳光，自由呼吸花果弥漫的空气。割草的时候经常会有意外收获，比如夏天，河边草地，可以挖洞里的螃蟹，下河能抓小鱼；比如秋天，割完了橘树林下的嫩草，还能“顺手牵羊”几个果子，哪怕还酸涩着，但在孩



子的嘴里都是甜的。有时，几个小伙伴还会偷偷采来生产队的胡豆，就近砍来竹筒，找来柴禾，生一堆火，把胡豆装在竹筒里烧烤。不大工夫，胡豆的香味便出来了。那样的美餐，不仅解饿，更是童年的“满汉全席”。

割满一背篓，一群孩子像凯旋的士兵，向着牛栏房归去时，那是最喜悦和惬意的时分。一天的任务完成了，老牛的伙食搞定了，感觉到天边的彩霞，就是颁发给自己的最美奖品。

爬上望乡台，耕作的机器在广袤土地上轰轰作响。从前勤劳的农人赶牛、耕地的场景，已成遥远的记忆，定格在我的脑海里，是那样的美好。

返乡曲(组诗)

◆殷贤华

马归

我一想到故乡
月亮就升起来
我刚唤一声娘
就听见破碎的声响
风挟持着思苦
是谁走漏了风声
挣脱缰绳
我的马儿飞了起来

摇篮

天底下最美的事物都在乡村
比如炊烟，颂诗，贴近泥土的爱
比如美好本身
回家，我把几千个日夜的思念
全部打进包裹
我把弹弓还给麻雀
把回忆还给山月
把青丝还给母亲
我弓着身，使出吃奶的力气
重新窝进童年的摇篮
我要让母亲知晓
我还是襁褓中的那个儿子